

(B类)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聊环人大〔2020〕1号

签发人：张建军

对市十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第 174066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康梅代表：

感谢您对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关心和对生态环境工作的支持和关注。现将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乡村振兴战略是习近平同志 2017 年 10 月 18 日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战略。在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明确提出要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根据 2019 年 8 月 23 日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厅、省财政厅联合印发的《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动方案》（鲁环发〔2019〕131 号）要求，按照“因地制宜、注重实

效，突出重点、梯次推进，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生态为本、绿色发展”的原则，对全省行政村（包括新型农村社区、涉农街道下属行政村，不包括城市建成区范围内的城中村）进行生活污水治理。根据《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动方案》要求，2020年的目标为全市30%以上的行政村完成生活污水治理任务，2022年的目标为全市50%以上的行政村完成生活污水治理任务，2025年的目标为全市90%以上的行政村完成生活污水治理任务。

2020年4月市政府办公室制定印发了《聊城市2020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对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总体要求、工作目标、治理方式和工作进度做了明确要求。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实行每月一调度。

根据全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联席会议要求，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与其他各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要统筹推进。为了有效整合资源，形成最大工作合力，结合村庄拆迁撤并规划，以及美丽乡村、乡村振兴“十百千”工程、美丽村居、旅游特色村、城乡环卫一体化示范村等创建和农村通户道路硬化等工作，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统筹考虑，统筹推进。

多方位筹措资金。2020年以来全市共争取中央资金2076万元、省级资金132万元用于支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各区县也积极争取农村生活污水地方债券，其中临清市1亿

元资金已经到位；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已经到位 1000 万元；莘县到位资金 9000 万元，其中 5000 万元准备用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冠县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资金也即将陆续到位。随着资金投入的增加，必将极大推进我市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为加大督导工作力度，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相关部门抽调人员，组成联合检查组，每月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并按乡镇进行排名。截止到 5 月底全市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的村庄总数为 1077 个，占比为 17.78%。

下一步，我局将对各区县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加强调度和业务指导，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工作目标，给广大群众营造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

